

证券代码：831828

证券简称：利特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9 月财务数据进行审阅。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为了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公司按照《2023 年 1-9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对已经披露《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公司披露《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中 2022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部分内容需要更正，主要内容如下：1、其他收益和营业利润调增 9,199.00 元，营业外收入调减 9,199.00 元；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调减 1,100,000.00 元；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调减 1,100,003.16 元；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调增 143,706.96 元；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调减 2,260,000.00 元；6、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216,296.20 元；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增 2,116,296.20 元；8、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调减 2,260,000.00 元；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调增 3.16 元；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减 2,260,003.16 元；1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调减 143,706.96 元。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公司已披露《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中 2022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前三季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87,859,531.46	0.0	487,859,531.46	0%
负债合计	304,263,199.64	0.0	304,263,199.64	0%
未分配利润	86,717,931.38	0.0	86,717,931.38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571,535.91	0.0	180,571,535.91	0%
少数股东权益	3,024,795.91	0.0	3,024,795.91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96,331.82	0.0	183,596,331.82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8.02%	0.0%	8.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01%	0.0%	7.01%	-
营业收入	240,565,375.86	0.0	240,565,375.86	0%
净利润	13,818,788.43	0.0	13,818,788.43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3,755,185.82	0.0	13,755,185.82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12,034,846.84	0.0	12,034,846.84	0%
少数股东损益	63,602.61	0	63,602.61	0%
其他收益	1,308,927.92	9,199.00	1,318,126.92	0.70%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67,570.93	9,199.00	16,576,769.93	0.06%
营业外收入	19,354.80	-9,199.00	10,155.80	-47.5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547,389.30	-1,100,000.00	208,447,389.30	-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12,874,069.69	-1,100,000.00	211,774,069.69	-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235,242.02	-1,100,003.16	194,135,238.86	-0.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32,165.86	143,706.96	27,475,872.82	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75,119.77	-2,260,000.00	9,615,119.77	-1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41,164,028.20	-3,216,296.20	237,947,732.00	-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9,958.51	2,116,296.20	-26,173,662.31	-7.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382,000.00	-2,260,000.00	197,122,000.00	-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14,382,000.00	-2,260,000.00	212,122,000.00	-1.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6,369.64	3.16	8,846,372.8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421,270.91	3.16	136,421,274.07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60,729.09	-2,260,003.16	75,700,725.93	-2.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35,402.15	-143,706.96	18,691,695.19	-0.7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18,741.75	-143,706.96	45,275,034.79	-0.32%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不适用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